

《红楼梦》与淮安

刘怀玉

《红楼梦》是清代作家曹雪芹创作的长篇小说，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，又名《石头记》《金玉缘》。《红楼梦》新版通行本前80回据脂本汇校，后40回据程本汇校，署名“曹雪芹著，无名氏续，程伟元、高鹗整理”。《红楼梦》是一部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人情小说作品，作者“真事隐去，假语村言”“大旨谈情，实录其事”，以贾、史、王、薛四大家族的兴衰为背景，以富贵公子贾宝玉为视角，描绘了一批妇女的人生百态，展现了有情人的人性美和悲剧美，成为不朽的艺术典型，可以说是一部从各个角度展现女性美的史诗。《红楼梦》从问世以来，一直受到各界人士的喜爱和研究，形成了一门显学——红学。

淮安早期研究《红楼梦》的学者

一般学者认为，《红楼梦》成书于乾隆五十年（1785）左右。此后不久，淮安就出现一批热心阅读者和研究者，主要代表人物是潘德舆（1785—1867）。他写了《读红楼梦题后一》《读红楼梦题后二》和《红楼梦题词》十二绝，收在他的《金壶浪墨》一书中。《金壶浪墨》有嘉庆十六年自序，最后一篇《灯花颂》作于嘉庆二十五年，文末有是年秋月的跋。书末另有道光七年的跋。可知他的“题后”“题词”作于嘉庆初年，离《红楼梦》流行时间很近。他对《红楼梦》进行深入研究分析，并给予高度评价。

《红楼梦》作者说《红楼梦》“满纸荒唐言，一把辛酸泪！都云作者痴，谁解其中味！”《红楼梦》第一回脂批亦云：“能解者方有辛酸之泪，哭成此书。壬午除夕，书未成，芹为泪尽而逝。余常哭矣，泪亦待尽。”俞平伯认为，《红楼梦》是善写人情。细细看去，凡写书中人没有一个不逼如其分。潘德舆也是用“情”来理解《红楼梦》的。他的《读红楼梦题后一》记载了他与他的好友的读后感，以致“心怦怦三日不定”。

文章开头即云：

余始读《红楼梦》而泣，继而疑，终而叹。夫谓《红楼梦》之特铺写盛衰兴替以感人，并或爱其诗歌词采者，皆浅者也。吾谓是书者，殆实有奇苦极都在文字之外者，而假是书以明之，故吾读其书之所以言情者，必泪涔涔下，而心怦怦三日不定也。

可见潘先生被《红楼梦》吸引，深深感动。与潘先生一起读《红楼梦》的还有邱琴沚、郭芋田。邱琴沚名邱广业（1771—1834），字勤士，淮

安河下人。潘德舆曾作《邱君家传》，说他嘉庆十三年举本省乡试，大挑二等，选安徽凤阳临淮乡训导，为训导六年，引疾归，未一裁决。他的女儿邱心如是长篇弹词《笔生花》的作者。他家有阅读和创作通俗文学的氛围。郭芋田名郭瑗（1773—1823），字景莲，号蘧蘧、芋田，嘉庆五年诸生，亦淮安车桥人，与潘衡宇相望，亦最契密。

读书游庠，意致甚高，时鼓琵琶。邱、郭与潘皆有女亲家，他们志趣相投，好像是一个《红楼梦》读书小组。他们被《红楼梦》深深感动，为之流泪，为之长叹。文章接着说：

抑非独余如是，余闻邱琴沚、郭芋田皆然。琴沚曰：“是书善言情者歟？”余曰：“善。虽然，犹未也。夫吾读是书而吾之哀乐为之动矣，方吾哀之至极，虽泪渍书数寸，而终不能舍书而不读，则其言情何深也！乃返而求其哀乐之故，则亦非吾天性激烈之必不可已者，而特宛转屈曲，使吾徒有此哀乐而已耳。实而要之，吾未知其所施何地也，所用何故也，愈往愈深，而使人几流宕而不知所返焉。吾至是不能不疑夫作书者之哀乐殆未免过当而失其正，而以嗜欲之故，汨乱而缭绍之，而后至于此也。以妄起，斯以妄感。作者衷乐之不当，于读者之哀乐见之矣。然乎？不然乎？”琴沚恍然不能语也。余呼琴沚曰：“使作者之情之非失其当，奈何其终也以仙佛之无情为归乎？彼其人万不能为仙佛者，特奇苦极郁至于无所聊生，遂幡然羡仙佛之无情为不可及，是其情必非立乎不得已之分而顺其大常者也。呜呼！以极善言情之文，求之于今，殆亦罕矣，止以用情之不能审其当否而过之，于是终不得不以仙佛为大乐，而将持是以救天下人，人妄于情者之弊，此仙佛之所以横行于世，而富贵儿女之场，皆仙佛之所以收其穷也。”言毕，余与琴沚长叹不能已。余又呼琴沚曰：“作书而善言情，使天下人皆得其情而不过，此其人其徒作《红楼梦》者哉！”因抚几击节，与琴沚歌《关雎》三章而罢。

由此可见，潘德舆对待《红楼梦》是极为认真的，他对这部小说生发了很深的感想。他认为作者是“奇苦极郁”之人，因而善于“言情”。“使作者之情之非失其当，奈何其终也以仙佛之无情为归乎？彼其人万不能为仙佛者，特奇苦极郁至于无所聊生，遂幡然羡仙佛之无情为不可及，是其情必非立乎不得已之分而顺其大常者也。”所以读后竟要“歌《关雎》三章”。

《读红楼梦题后二》云：

今之人无不知《红楼梦》者也，其读之者，

无一人推论至于此。吾非不知《红楼梦》为小说之卑者也，而是为迂论者，非论此书也，将以论余之情而知其当否焉。抑读其书而不识其受病之所在，即其妙亦不出也。或曰：作是书者有所指斥歟？余曰：否，其人自言情耳。专意指斥者，其文不能代为叙述而惨怛若此。

他认为作者没有“指斥”什么，就是“言情”而已。又对作者的身份和处境作了一些推测：或曰：传闻作是书者少习华腔，老而落魄，无衣食，寄食亲友家，每晚挑灯作此书，苦无纸，以日历纸背写书，未卒业而弃之，未十数卷他人续之耳。余曰苟如是，是良可悲也！吾故曰其人有奇苦至郁者也，偶抒其哀，故作之不必成。

他的这段记载，极有价值，提供了关于曹雪芹的异常宝贵的历史资料。首先说作者富贵人家：“少习华腔，老而落魄”，写作条件极差：“苦无纸，以日历纸背写书”。这与今天研究曹雪芹的专家的说法完全一致。又说“未十数卷他人续之耳”，也是符合事实，后40回为高鹗所续。但他对续书并不看好：

续之者非佳手，富贵俗人耳！并儿女之情，彼并不以其沉且笃者也。若续之后又有续者，且屡续不一其书，吾皆见之，殆至愚极薄之人为所。彼其人读《红楼》无所用其泣，而况能疑且叹乎？如是而续，值不值一大噱，而况敢取《红楼》者演为传奇，授之梨园乎哉？不为鸿口而为牛后，此辈接踵于天下久矣。吾每曰无情者不可妄读书，亦不可妄作书。郭芋田曰：愿日持此语，以告天下之妄读书且妄作书者。

他说续书者是“富贵俗人耳”，是很见地的，抉出了程伟元、高鹗的灵魂，一箭中的，既深刻，又痛快！自有《红楼梦》评论以来，具有如此识力，从思想意识根本问题上来说批驳得的，实在是首屈一指。潘德舆用“情”之标准来衡量，指出续书不如原著“沉且笃”。潘德舆等不但读过程、高所续的《红楼梦》，还读过其他种种《红楼梦》续书。他说“续之后又有续者”，他都“见之”，可见他读《红楼梦》不是一鳞半爪，连续书都读了，是一位全面了解《红楼梦》的红学家。他认为这些续书“殆至愚极薄之人为所”，非常中肯，道尽了那些“续梦”“后梦”“圆梦”之类的丑态。他对这些东西下了“至愚极薄”四字的评价。续书者读《红楼梦》既未“泣”，又未“疑且叹”，他奉劝天下人“无情者不可妄读书，亦不可妄作书。”他的好友郭芋田也说：“愿日持此语，以告天下之妄读书且妄作书者。”

题咏《红楼梦》的诗词，到嘉、道间就逐渐多起来了。潘德舆有《红楼梦题词》十二绝句，大约作于嘉庆初年。

第一首云：“朱门回睇不成春，花月楼台总怆神。酒冷灯残拈秃管，可怜金穴旧时人。”此诗讲的是小说作者曹雪芹。这与潘氏的《读红楼梦题后二》中的一段话相合。

他的“传闻”来自何人？大约来自钟昌。钟昌满洲正白旗人，字汝毓，号仰山，嘉庆十四年（1809）进士，入翰林，后官仓场侍郎、参赞大臣。道光八年（1828），钟昌，黄爵滋主江南试，潘德舆考中解元，后又六次参加会试，未能考取进士。1830年春应座师钟仰山之聘，赴京馆于钟氏家塾，教其子宗裕、宗佑近二年。有关曹雪芹的一些传闻，可能来自这位满洲“东家”。钟昌又是正白旗人，他们和曹雪芹同旗，关系

较为切近，因此其上辈亲友，往往传下了若干口碑，这些口碑，现在看来，都具有相当的可靠性。但潘德舆作《红楼梦》题词、题诗在前，与钟昌发生关系在后，潘氏获得传闻当另有渠道。不过这段传闻真实性尤大，值得十分重视研究。“酒冷灯残拈秃管”，勾勒出了曹雪芹在贫困中创作小说的生动情景。

《红楼梦》塑造了众多的人物形象，他们各自具有自己独特的个性特征，在中国文学史和世界文学史上永远放射着奇光异彩。此十二绝句重点就是歌咏了书中的人物。

第二首云：“不关箫管不诗词，别有生成一等痴。踏碎江南红豆子，劝人何苦种相思。”第三首云：“片玉镌成作小名，恨天居处爱河生。阿侬依砾顽如石，才有温柔入骨情。”这两首是歌咏贾宝玉的。

第四首云：“潇湘流恨似银河，嗔恼其如爱惜何。手裂题诗双锦帕，一生方悔泪珠多。”这是歌咏林黛玉的，林黛玉动不动就哭，流泪最多。

第五首云：“金钗十五大家才，花解乔妆怕蝶猜。我爱无心云一片，落红随意上身来。”这是歌咏史湘云的，史湘云性情开朗，无忧无虑。

第六首云：“姊妹群仙聚画堂，妖鬟百媚解添香。园花吹尽东风冷，愁煞啼鹃泣吊场。”这是歌咏紫鹃的。

第七首云：“海棠分雨菊分晴，班管银笺咏雪清。只有寒塘度鹤影，论诗五字是长城。”第八首云：“宫扇威蕤降紫楼，分筵题额斗风流。大观园里湖山景，留与园丁活白头。”

这两首是歌咏联吟诗社之事。

第九首云：“花会相思柳会颠，为谁憔悴仗谁怜？评量一剑鸳鸯血，此是情坑自在天。”这是歌咏尤三姐的。

第十首云：“痛哭葬卿绝命时，续貂词笔恨支离！琅琊公子情中死，忍倚兰窗再画眉。”这是讲读书的，诗末有自注云：“谓续末十数卷者，写怡红娶蘅芜以后事。”按潘德舆当时并不清楚程、高续是从第八十一回开始，还以为是从第九十八回“苦绛珠魂归离恨天”之后才是续笔。但是，他所说的虽不精确，而在嘉庆初年《红楼梦》刊行世不久之时，即能肯定此书后尾为“续貂”，而且看出其文笔的“支离”，实不能不佩服他的见识，是一个有思想有见地的人。这为后来的红学研究提供了重要的文献资料。

最后二首云：“万古情痴唤不醒，良宵休唱《牡丹亭》。怜余木石吴儿性，也向残编泪雨零。”“莫憎女儿十分愚，佛国仙山总幻途。参透情门无一是，情因请细用工夫。”这是讲潘氏等读《红楼梦》的感受。他没有想到这部小说所反映的重大社会问题。却单在“用情”的“正”不“正”上绕了一回大圈子。不过有一点还是很重要的，即他明白指出，作者是一个有“奇苦极郁”的人，其创作小说绝不同于消闲解闷，有它的深刻用意，并且指出像这样的一位作家，是万万不能成仙作佛的，其所以羡慕仙佛，不过是他的奇苦极郁的曲折反映而已。在一个嘉庆初年的读者能从上述方面提出一些稍有深度的见解，终是难能可贵。

根据现有资料，当时淮安阅读《红楼梦》除了潘德舆“读书小组”以外，还大有人在。段朝瑞《淮著收藏记》云：“《红楼梦新咏》一卷，周澍著。澍字雪坪，岁贡生。《红楼梦》小说甚有

称于时，雪坪取书中之人可哭可笑者，分为二项，共得廿九人，人系以诗，末以自笑止，解嘲也。前有杨笏山明经序。”周澍，字雪坪，外号小歇脚道人，嘉庆十四年（1809）诸生，道光间岁贡生，著《唾余诗存》、《松荫轩稿》。有《红楼新咏》一本刊行于世，诗笔清雅，词律研细。可惜此书今已失传，无法知道其内容，歌咏的是哪些人物。淮安杨庆之（1806—1868）字云五，号笏山，道光十年（1830）府学诸生，咸丰中岁贡生。文才出众，学识渊博。他的《一草亭忆逝诗·周雪坪澍明经》诗云：“小样风情别样才，词余诗一味来。《红楼新咏》多韶秀，艳体何曾逊玉台。”他是同时代人，曾为他作序，肯定读过这个刻本《红楼新咏》，他的评价是“韶秀”“艳体”。

《红楼梦》中的十番

《十番》是我国古老的乐曲，明末清初，《十番》在宫廷中有演奏，并得到宫廷乐师们的提升和完善。后来又传到室外，许多达官贵人、富商大贾人家，蓄家乐，玩十番。《红楼梦》第11回“庆寿辰宁府排家宴”中，有贾府玩十番的记载：“先是贾琏，贾蔷到来，先看了各处的座位，并问：‘有什么玩意儿没有？’家人答道：‘我们爷原算计请太爷今日来家来，所以未敢预备玩意儿。前日听见太爷又不来了，现叫奴才们找了一班小戏儿并一档子打十番的，都在园子里戏台上预备着呢。’……凤姐儿立起身来望楼下一看，说：‘爷们都往哪里去了？’旁边一个婆子道：‘爷们才到凝曦轩，去打十番的那里吃酒去了。’”第76回“凸碧堂品笛感凄清”又写道：“贾母因见月至中天，比先越发精彩可爱，因说：‘如此好月，不可不闻笛。’因命人将十番上的女孩子传来。贾母道：‘音乐多了，反失雅致，只用吹笛的远远地吹起来就够了。’说毕，方才去。

淮安是大运河沿线城市，特别是在盐商聚居的河下，《十番》一直有所流传，且出现不同的演奏风格，异彩纷呈。盐商文人程鼎立（1688—1744），字风衣，号水南，喜声色，蓄有家乐，经常在家演剧，邀客同赏。客人邵谨有诗记其事，题为《风衣招十番》。诗云：“法鼓初敲众乐宣，满堂丝管沸华筵。”可见十番锣鼓等打击乐器与《红楼梦》所写的“吹笛”情况一致。现在淮安“十番锣鼓”已被列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。

《红楼梦》英文翻译者是淮安人

英文版《红楼梦》1978年由中国外文出版社出版。翻译者为杨宪益和夫人戴乃迭。两人都是牛津大学的高材生，英语水平极高，因此他们的译本最为严谨，最为接近原貌，在中国拥有权威的地位，国际汉学界、红学界对杨戴本也十分推崇。2009年9月，中国翻译协会授予杨宪益翻译文化终身成就奖。杨宪益的高祖杨殿邦本盱眙人，咸丰同治年间在淮安任漕运总督，任满后即定居淮安，四祖父杨士骥官至直隶总督。他们的故居皆在淮安。

刘怀玉，淮安区人，淮安区历史文化研究会副会长。

遇见“淮顺堂”

赵长顺



遇见“淮顺堂”，缘于致力于淮安文化研究与传承的邵娟老师。

一开始我并不知道“淮顺堂”在什么地方，邵娟老师在微信群中通知说，就在河下湖嘴大街吴鞠通中医馆内。吴鞠通中医馆我去过多次，位于河下湖嘴大街中段偏南一点。

当踏着光滑的石板街来到此地时，只见吴鞠通中医馆大门的北侧，又开了一个古色古香的大门，门额上悬挂着不知道是谁题写的“淮顺堂”三个金色大字。进入大门的墙上挂着一块由省政府公布、省文化厅颁发的“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”的匾额，究竟是什么非物质遗产？细看下面还有一排小字为：骨康外敷药酒炮制技术。

原来“淮顺堂”与吴鞠通中医馆的“问心堂”已融为一体。古朴的院落内胡桃、银杏、枇杷、石榴等树木已抽出了新绿，芍药、牡丹、文菊、芝兰等花草，有的花开了，有的正在打朵，含苞欲放。我知道，这些树木和花草既是观赏的，也是可以入药的。小院墙角边放了不少坛坛罐罐，不用交待，大家也许都能猜得出来，原来省级非遗骨康外敷药酒就是从这炮制出来的啊！

能被省政府公布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骨康外敷药酒炮制技术，它究竟有什么来头？还真的有来头，而且来头还真的不小。了解河下古镇历史的人都知道，这里曾经不但是商贾云集，而且也是名医藏龙卧虎之地，被誉为“山阳医学流派”发源地。

仅明清时期就出现过无数名医，最具代表性的有：明代名医李应光，清代著名温病学家吴鞠通、李厚坤，太医韩达哉，“淮扬九仙”刘金方，苏北三大名医之一张治平，被慈禧太后称为“医术不在御医之下”的名医高映清，两淮名医汪筱川、汪极、刘少方、等。还有近代全省名老中医章湘侯等均出生河下，都是“山阳医学流派”中佼佼者。

这骨康外敷药酒泡制技术，正是出自光绪年间的太医韩达哉之手，“淮顺堂”的创办者正是韩达哉的后裔。韩达哉出生于中医世家，父亲也是一位颇有名望的中医。

他自幼耳闻目睹了中医药治病救人的故事，接触了大量医学书籍，对中医药产生了浓厚的兴趣。少年时就以“不能为良相、必成良医”为自己的座右铭，以“学医救人，解除广大人民的疾

赵长顺，淮安区人，江苏省作家协会会员，淮安区作协副主席。



梁红玉原籍安徽池州。祖父与父亲都从军习武，长年征战，后举家迁至淮安区城北辰坊。崇宁元年（1102）出生在淮安区。那时候，一般女孩都没名字，梁红玉一样没名字，人们称其梁氏，红玉是后人对其尊称。梁红玉自幼是个女汉子，受家庭熏陶，练就一身好功夫。

宣和二年（1120），方腊起义军发展到几十万人，官军屡战失败。梁红玉的祖父和父亲在平定方腊中贻误战机，被惩处致死。梁家由此败落，梁红玉被官兵征入军营沦为营妓。次年，官军消灭方腊起义军。活擒方腊的是一位小校官韩世忠。

梁红玉聪慧过人，武艺高强，精通兵法。韩世忠活擒方腊，雪了梁家的耻辱，梁红玉对韩世忠敬佩与景仰。爱情火焰由此燃烧，不久便有了英雄美人成眷属的佳话。

韩世忠以弱势兵力成功阻击金兵48天，便麻痺大意。兀术在一个无风的天，以小舟纵火，用火箭射击宋军的船帆。宋军的海船无法开动，败回镇江，金军突围逃出。金兵败退就是南宋最大的战功。但梁红玉不但不居功请赏，反而因金兵突破江防，上疏弹劾丈夫

韩世忠失机纵敌，请朝廷加罪。梁红玉这一举动，传为美谈。朝廷再次加封她为“杨国夫人”。中国历史上，一个女将两次被朝廷授予最高荣誉仅梁红玉一人。

绍兴五年（1135年），梁红玉随夫出征淮安区。梁红玉对家乡地形地貌非常熟悉，旧城之外又筑新城，利用黄河夺淮洪水泛滥的天然屏障，抗击金兵。经过战乱的浩劫和金军的围困，淮安区军民饥寒交迫，无房可居。梁红玉组织军民用芦苇织蒲为屋，采蒲茎充饥。梁红玉所部遭遇金军埋伏，她腹部受重伤，肠子流出，她用毛巾裹住肠子继续作战，后血透重甲，落马而死，终年33岁。金军感其忠勇，将其遗体示众后送回。此后，韩世忠又娶了茅氏、周氏，驻守